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周美姛  
電話：03-8227171#310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子信箱：cyw352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12024098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。(376550000A\_1120240987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20240987\_ATTACH2.png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113年度員工協助方案服務認知回饋及需求調查問卷，敬請轉知同仁踴躍填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問卷調查對象係本府及所屬機關同仁(不含鄉鎮市公所、代表會)，並採線上填答方式，其填答網址及日期如下：

(一)填答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m8MyUfzyBh5ew6w5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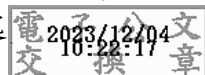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填答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二、各機關學校請協助加強宣導轉知填答，問卷有效樣本數係統計重要指標，填答率(人數)列入113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綜合考評配合度項目。

三、檢附113年花蓮縣政府員工協助方案服務認知回饋及需求調查問卷供參(如附件1)、旨揭問卷調查QRcode(如附件2)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  
本府各處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2/12/04



1120006265